

# 大禹渡灌区新增恢复灌溉面积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024GC011673)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运城市芮城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大禹渡灌区新增恢复灌溉面积工程监理(招标项目编号: 2024GC011673), 已由芮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和市县自筹资金, 招标人为运城市大禹渡扬水工程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大禹渡灌区现状灌溉面积 54.62 万亩, 本次新增北扩灌溉面积 6 万亩, 工程实施后总灌溉面积达 60.62 万亩。工程属 III 等, 工程规模中型, 灌区规模为 7 级 17 站。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 001 大禹渡灌区新增恢复灌溉面积工程-监理标

- 合同名称: 大禹渡灌区新增恢复灌溉面积工程-监理标
- 合同编号: DYDGG-QT-JL-001(2024)
- 招标范围: 大禹渡灌区新增恢复灌溉面积工程投资范围内所有施工、设备采购等全过程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 建设地点: 芮城县
- 建设工期: 1095 日历天
- 监理服务期: 施工总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大禹渡灌区新增恢复灌溉面积工程-监理标

- 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
- 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 拟派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本单位注册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国家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同时具有水利行业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具有在投标人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岗位证书; 监理人员专业、数量满足本工程监理需要;

- 4、投标人近三年企业信誉良好；
-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 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1日08时00分起至2024年11月27日18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

获取方法：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同步成功后凭借CA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pdf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注册，同步成功后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1日08时30分。

递交方法：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https://ggzyjyzx.yuncheng.gov.cn/>)上传经过CA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wenc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递交地址：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1日08时30分

开标方式：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1.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2. 纸质方式提出

